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engFei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中國鵬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本集團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錄得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少於50%的大幅增長。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預期增長主要歸因於(i)已收政府補助金額大幅增加；(ii)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實施免收通行費，加上本集團海外客戶的業務營運（尤其是建設生產線）因受到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帶來的負面影響，導致海外運輸需求減少，儘管本集團努力維持國內銷售正增長，且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入將整體增加，運輸成本仍有所減少；及(iii)並無上市開支。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本集團目前可得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現時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可能與本集團將予刊發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數字有所不同。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家安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家安先生、周銀標先生、戴賢如先生及貢道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嵐嶸女士、丁再國先生及麥興強先生。